

「ERB 服務中心」 - 會員申請須知

申請資格

1. 申請成為「ERB 服務中心」會員之人士須符合以下基本資格：

15 歲或以上的香港合資格僱員。[於 2025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

申請人個人資料

2. 申請人透過本表格及向本中心提供的個人資料，目的及用途如下：

- i) 處理申請成為「ERB 服務中心」會員、為申請人提供中心各項服務及設施、報讀 ERB 課程、發放中心服務資訊、作意見調查、及監察及檢討中心服務之用等。
- ii) 申請人的資料或會被轉移至僱員再培訓局、相關政府部門及其委託的顧問研究及調查公司作(i)之用途。

3. 申請人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惟若未能正確提供所需資料，可能導致申請不獲接納。

4. 在申請人同意下，本中心可能會使用其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地址、電郵地址及電話號碼），以電郵、短訊、郵件及電話等方式向申請人提供有關推廣本中心及僱員再培訓局課程、服務、活動和設施的相關資訊。本中心可能把申請人的個人資料提供予僱員再培訓局及該局委託的機構作相關之用途。申請人如日後不願意本中心繼續使用其個人資料作上述推廣用途，可隨時向本中心提出。

5. 申請人或其代表可向本中心要求查閱及／或索取一份有關其個人資料的複本。申請人如發現資料不準確，亦可要求更正有關資料。本中心可向索取個人資料複本的申請人收取費用。申請人如欲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或索取個人資料複本，可致函新界天水圍天晴邨天晴社區綜合服務大樓 3 樓 301 室 ERB 服務中心，或傳真至：3549 8030，或電郵至：tswsc@ntarc.org.hk，或致電本中心：3919 6100。